

# 嘉義市113年度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通過

##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112年6月21日）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112年12月20日）。
- 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102年9月2日）。
- 三、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與幼兒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112年12月19日）。
- 四、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設置要點（112年7月11日）。

## 貳、目的

- 一、協助嘉義市（以下簡稱本市）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之鑑定，確認其特殊教育學生身分，據以提供相關特殊教育服務之需求。
- 二、維護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受教權益，落實適切安置與適性輔導，以利其身心發展。
- 三、提供本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畢業學生之跨階段轉銜鑑定與安置，落實持續性之轉銜輔導及服務。
- 四、依鑑定安置結果適切安置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並作為各教育階段學校增設特教班型、班數或原有特教班轉型之依據。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三）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四）私立南臺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 二、主辦單位

- （一）嘉義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
- （二）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

### 三、承辦單位

- （一）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
- （二）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四、協辦單位

- （一）本府社會處。
- （二）本府衛生局。

- (三) 本市各國民中小學。
- (四) 各地區級以上教學醫院。

## 肆、服務對象

### 一、新個案

- (一)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重大傷病證明或醫學診斷證明書，有特殊教育服務需求者。
- (二) 經就讀學校觀察為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並由該校介入輔導後，評估需接受適當特殊教育服務者。

### 二、舊個案

- (一) 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確認個案，因故需重新評估並鑑定、安置者。
- (二) 經其他縣市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確認個案，欲轉入本市學校就讀者。

## 伍、鑑定暨安置項目

### 一、新提報疑似障礙個案

- (一) 具備相關醫療證明文件，未曾提報本市鑑輔會鑑定之智能障礙、視覺障礙、聽覺障礙、語言障礙、肢體障礙、腦性麻痺、身體病弱、多重障礙、自閉症或其他障礙等個案（填具附表一）。
- (二) 疑似智能障礙、學習障礙、視覺障礙、語言障礙、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之個案，需進行教育評估者，另依本府公告之期程及鑑定安置工作手冊申請辦理。

### 二、欲確認障礙個案（填具附表二）

#### (一) 重新鑑定特教類別

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因進行相關評估後變更診斷結果，需提報重新鑑定特教類別者。

#### (二) 重新鑑定安置

1. 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因其學習困難、各方面優弱勢能力、適應狀況或其他特殊需求變更，經校內適切性安置評估後，需提報重新鑑定、安置者。
2. 轉學／轉班型之身心障礙學生
  - (1) 原校內班型轉換：經適切性評估後需轉原校內其他班型安置者。
  - (2) 轉學至市內其他學校：市區內學校互轉，即轉學校暨轉班型者。

(3) 轉學至特殊教育學校：原校需先確認個案欲就讀之特殊教育學校該年段是否有缺額後，再提報本市鑑輔會審議（非跨階段轉銜安置個案適用）。

(4) 外縣市轉入：經其他縣市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因故轉入本市就讀者。

### (三) 重新鑑定鑑輔效期

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確認之身心障礙學生，因其鑑輔適用階段／有效日期或相關證明文件有效期到期，需重新評估並提報鑑定延長鑑輔效期者。

## 三、跨階段轉銜

### (一) 小六轉銜國中（填具附表三）

國民小學階段六年級之身心障礙畢業學生，選擇就學安置於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欲確認入國中階段之身心障礙身分者。

### (二) 國立特殊教育學校新生入學（依聯合安置簡章填具相關附件）

國民小學階段六年級之身心障礙畢業學生，選擇就學安置於國立特殊教育學校者，依據教育部「國立特殊教育學校該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聯合安置簡章」之規定辦理。

### (三) 國中八年級轉銜前重新鑑定

國民中學階段八年級之身心障礙學生，欲確認入高中職階段之身心障礙身分者，另依本府公告之期程及鑑定安置工作手冊辦理。

### (四) 適性輔導安置（依各類簡章填具相關附件）

國民中學階段九年級之身心障礙畢業學生，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告「該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聯合安置簡章」之三大類簡章報名，辦理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學生身分資格審查。

## 四、延長修業年限（填具附表四）

具有延長修業年限需求之身心障礙學生，依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112年12月14日）及「嘉義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延長修業年限實施原則」（111年3月10日）之規定辦理。

## 五、在家教育

(一) 重度或極重度之身心障礙學生，於學校就學適應困難或罹患重大疾病者。

(二) 新個案申請者，請依「新提報疑似」項目進行鑑定流程。

(三) 跨階段轉銜申請者，請依「跨階段轉銜」項目進行鑑定流程。

## 六、就讀普通班調整班級人數（填具附表五）

具有調整普通班班級人數需求之身心障礙學生，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調整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及協助辦法」

(112年12月20日)及「嘉義市國民暨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原則」(112年2月1日)之規定辦理。

#### 七、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填具附表六)

經本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之身心障礙學生，因故不願意繼續接受特殊教育服務者，經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初審確認後，由原校協助個案或家長提報本市鑑輔會申請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

#### 陸、鑑定通過標準

依據「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102年9月2日)之各類型身心障礙鑑定標準判定之。

#### 柒、安置班型及原則

##### 一、班型

- (一) 國小教育階段：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視障資源班、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情障巡迴輔導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 (二) 國中教育階段：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集中式特教班、不分類身障資源班、視障資源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 二、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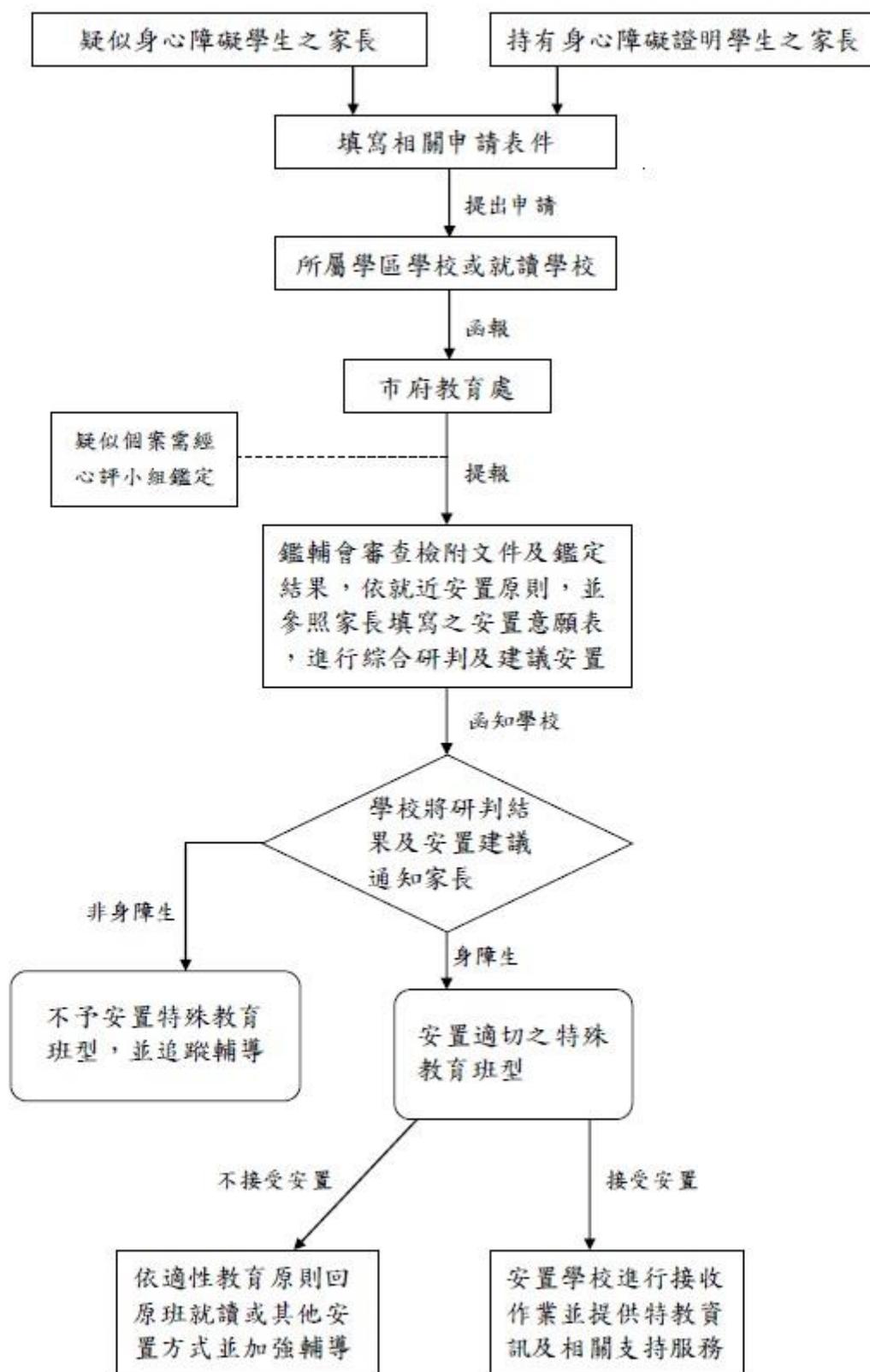
- (一) 依據「特殊教育法」第12條第2項規定略以：「…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以就近入學為原則，…。但國民教育階段學區學校無適當場所提供特殊教育者，得經主管機關安置於其他適當特殊教育場所。」
- (二) 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安置，依規定以「安置學生戶籍所在之學區學校」為原則辦理，如身心障礙學生之學區學校無適當特教班型或適當特教班型無缺額時，得經本市鑑輔會決議安置於鄰近具有該班型(需有缺額)之學校；惟因特殊就學需求者，經本市鑑輔會審議核定，得彈性處理之。

#### 捌、重新評估申請

- 一、經本市鑑輔會鑑定安置之學生，遇障礙情形改變、優弱勢能力改變、適應不良或有特殊需求時，得由教師、學生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向學校提出重新評估之申請。
- 二、除教師、學生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主動向學校提出重新評估之申請外，學校每學年應至少一次重新評估身心障礙學生安置之適切性，將評估結果提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審議，彈性調整並提供學生適性之特殊教育及支持服務。若需改變安置班型，則提報本市鑑輔會重新安置。

## 玖、鑑定暨安置流程

本市113年度國教階段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安置流程圖，如下圖一。



圖一 嘉義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流程圖

## 拾、爭議處理

- 一、學生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對本市鑑輔會鑑定與安置之結果有疑義時，依據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申訴服務辦法」（112年12月21日）及「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設置要點」（107年11月7日）之規定，應自公文（或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以書面向本府提起申訴。
- 二、學生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不服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輔導申訴評議會之申訴決定者，得依法提起訴願或行政訴訟。

## 拾壹、經費

教育部專款補助及本府預算支應。

拾貳、本計畫經本市鑑輔會審議通過並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錄、鑑定暨安置申請表件

- 附表一、新個案鑑定安置申請表，共4頁。
- 附表二、舊個案重新鑑定安置申請表，共5頁。
- 附表三、小六轉銜國中鑑定安置申請表，共3頁。
- 附表四、延長修業年限申請表，共5頁。
- 附表五、就讀普通班酌減班級人數申請表，共2頁。
- 附表六、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表，共1頁。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一

## 新個案鑑定安置申請表

提報單位：_____國中／國小					
學生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請貼一吋 脫帽半身 正面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目前就學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_____年_____班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學校：_____				
學生法定代理人		職業		關係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公) (家)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手機號碼	
檢附文件	必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1.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意願表。 <input type="checkbox"/> 3. 家長同意書。 擇一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1.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地區級以上教學醫院半年內之診斷證明書／心理衡鑑報告。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_____（如：教師觀察紀錄）。				
以下由「鑑輔會」填寫					
鑑定安置結果	一、本市_____國中／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二、特教學校：_____			鑑輔會 核章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新個案鑑定安置意願表

敝子弟\_\_\_\_\_

未有身心障礙證明

持有身心障礙證明，障礙類別：\_\_\_\_\_

ICD 診斷：\_\_\_\_\_

障礙等級：輕度 中度 重度 極重度

經鑑輔會鑑定結果宜安置特殊教育班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以期提供敝子弟更適切之教育服務。

願意接受安置班型如下：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集中式特教班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視障資源班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情障巡迴輔導班（港坪國小）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嘉北國小、北興國中）

其他：\_\_\_\_\_

（如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依特殊教育法第12條第2項規定：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以「就近入學」為原則。學區學校無適當場所提供特殊教育者，得經主管機關安置於其他適當特殊教育場所。

安置學校意願一：\_\_\_\_\_國中／國小

意願二：\_\_\_\_\_國中／國小

此致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新個案鑑定安置家長同意書

本人經校方說明後已充分瞭解接受鑑定之原因、程序與其法定之相關權益義務，並已詳細閱讀及填妥申請書之各項資料。

茲  同意  不同意 \_\_\_\_\_ (學生姓名) 接受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

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及所需進行之各項評量工作，俾能提供適當之特殊教育服務。

此致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_\_\_\_\_ 國中  
\_\_\_\_\_ 國小

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校已確實向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說明鑑定之目的、程序與法定之相關權益與義務。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聯絡電話（含分機）：\_\_\_\_\_。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新個案鑑定安置申請表附表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正面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反面

◎無身心障礙證明者可免附本表。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二

## 舊個案重新鑑定安置申請表

提報單位：_____國中／國小						
學生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身障(特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障礙等級： 證明鑑定日期： 重新鑑定日期：			
目前安置情形	_____年_____班				請貼一吋脫帽半身正面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如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學生法定代理人		職業		關係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公) (家)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手機號碼		
檢附文件	必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1.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長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3. 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影本。 擇一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1.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地區級以上教學醫院半年內之診斷證明書／心理衡鑑報告。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_____ (如：教師觀察紀錄或學生 IEP)。					
<b>以下由「鑑輔會」填寫</b>						
鑑定安置結果	一、特教類別：_____ 補充說明：_____ (學習障礙、多重障礙、其他障礙者請敘明) ※伴隨智能障礙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 <input type="checkbox"/> 極重度 二、本市_____國中／國小／特教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鑑輔會核章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舊個案重新鑑定安置意願表暨家長同意書

請勾選辦理項目：

重新鑑定特教類別：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
|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腦性麻痺 |
|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病弱 |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
|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 |

※補充說明：\_\_\_\_\_

(學習障礙、多重障礙、其他障礙者請敘明)

※伴隨智能障礙等級：輕度中度重度極重度

重新安置特教班型：

- 普通班 (接受特教服務)
- 集中式特教班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情障巡迴輔導班 (港坪國小)
- 視障資源班 (育人國小/民生國中)
-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嘉北國小/北興國中)
- 其他：\_\_\_\_\_ (如轉安置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重新鑑定鑑輔效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 \_\_\_\_\_ (學生姓名) 接受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及所需進行之各項評量工作，俾能提供適當之特殊教育服務。

此致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聯絡電話 (含分機)：\_\_\_\_\_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舊個案重新鑑定安置適切性評估表

填表說明：為瞭解身心障礙學生安置情形，請依學生到校後實際情形詳實填寫，以利落實就學輔導工作。

學生姓名		填表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近一次鑑定文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府教特字第_____號		
一、特教相關服務執行情形			
服務內容		學校執行情形	具體說明
教育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執行 未執行原因(已執行者免填)：  服務頻率：	
	學雜費補助 書籍費補助 午餐費補助 獎助金 教育補助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相關福利及服務	物理治療 職能治療 語言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特教方案(課業輔導) 特教方案(心理治療) 特教方案(藝術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交通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車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費
	學校生活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助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全時或 <input type="checkbox"/> 每週__時) <input type="checkbox"/> 志工媽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志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說明：_____
	考試評量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服務項目：_____
	教育輔助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申請項目：_____
	無障礙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家庭支援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未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已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請未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 二、安置適切性之家長意見

### 入班後適應情形之評估

(一) 生活適應：良好 普通 不佳

原因：

(二) 學習適應：良好 普通 不佳

原因：

(三) 其他建議事項：

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 三、安置適切性之學校意見

### 入班後適應情形之評估

(一) 生活適應：良好 普通 不佳

原因：

(二) 學習適應：良好 普通 不佳

原因：

(三) 其他建議事項：

填表人簽名：\_\_\_\_\_

## 四、校內評估結果

適切，留在原安置。

適切，留在原安置，但調整（增加減少）\_\_\_\_\_服務之申請。

說明：\_\_\_\_\_

不適切，申請轉安置到\_\_\_\_\_

說明：\_\_\_\_\_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舊個案重新鑑定安置申請表附表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正面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反面

◎無身心障礙證明者可免附本表。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三

## 小六轉銜國中鑑定安置申請表

提報單位	_____縣/市_____國小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戶籍地址	(鄰里必填) (請與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個案基本資料核對是否相符)				
現居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鄰里必填)				
父	教育程度	職業	手機號碼		
母					
其他法定代理人	(無則免填)	與學生關係			
最近一次鑑輔會鑑定安置紀錄	鑑定文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府教特字第_____號			
	特教類別	(學習障礙、多重障礙、其他障礙請加註鑑輔會補充說明)			
	目前安置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是否曾暫緩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是否曾延長修業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次，共延長_____年				
是否曾酌減班級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人				
證明文件 (請至少具備一項)	有效時限內身心障礙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障礙類別： ICD 診斷：	障礙等級： 重鑑日期：	
	有效時限內重大傷病證明 (核定審查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開立醫院： 診斷結果：	診斷日期： 有效時限：	
檢附文件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請核對家長同意書內學區學校是否正確填寫)				
學生在校狀況說明					
導師核章	個管老師核章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聯絡電話(含分機)：_____。					

## 家長同意書

**注意事項**

一、學生須設籍於嘉義市，本市鑑輔會方能協助安置於本市轄屬國民中學；若設籍於外縣市，本市鑑輔會僅能協助鑑定作業，並轉介設籍縣市鑑輔會進行安置作業，為免影響學生於外縣市安置權益，請審慎考量。

設籍縣市：\_\_\_\_\_

二、依特殊教育法第12條第2項規定：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以「就近入學」為原則。惟原學區學校無適當班型者，得經主管機關安置於其他學校之適當班型。

三、本市設有集中式特教班僅北興國中及民生國中2所國中；設有不分類身障資源班為大業、北興、南興、蘭潭、民生、玉山、北園等7所國中。

<b>優先安置 設籍學區學校 (設籍外縣市免填) 及安置班型</b>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區 <input type="checkbox"/> 西區	_____國中
	<b>班型</b>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資源班（民生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北興國中）

一、學區學校無適當班型或學生有特殊需求者，將參考下列安置意願進行評估並安置。

二、學區學校無適當班型且未填寫下列安置意願者，將由本市鑑輔會逕予評估並安置。

三、經公告已無開缺名額之學校及班型，安置意願欄位請勿再填寫該校及該班型。

國中安置意願	意願一	校別	_____縣／市 _____區 _____國中
		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資源班（民生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北興國中）
	意願二	校別	_____縣／市 _____區 _____國中
		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資源班（民生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北興國中）

**同意** 本人同意 \_\_\_\_\_ (學生姓名) 接受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及所需進行之各項評量工作，並接受其跨階段轉銜國中特殊教育鑑定與安置結果。

備註：

- 1、身心障礙學生經鑑定與安置後，安置學校將依學生學習需要或適應能力彈性提供相關特殊教育服務。
- 2、第一安置意願學校班型的學生數如超出該校該班新生缺額數時，將辦理個案晤談，晤談委員將視學生特殊教育需求程度最高者排序安置，超額排序未入該班時，由晤談委員研判安置至其他尚有缺額且適合之學校及特教班型。

**不同意** 本人知悉 \_\_\_\_\_ (學生姓名) 目前為特殊教育學生，不同意其接受跨階段轉銜國中特殊教育鑑定與安置，其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及相關特教服務僅至國小階段截止。

此致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家庭需求 或 狀況備註	
-------------------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小六轉銜國中鑑定安置申請表附表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正面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反面

◎無身心障礙證明者可免附本表。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四

## 延長修業年限申請表

提報單位：_____國中／國小				
學生姓名		身分證號		
就學年段	_____年級（請填目前學籍）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近一次 鑑輔會 鑑定安置 紀錄	鑑定文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府教特字第_____號		
	特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腦性麻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病弱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請加註障礙部位：_____）[例如：上肢或下肢]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請加註障礙類別：_____）[例如：視障與肢障]		
	安置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身心障礙證明 （無則免填）	障礙類別		障礙等級
	ICD 診斷		重鑑日期	
學生 法定 代理人		關係	手機號碼	
	通訊地址			
是否曾延長修業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年			是否曾暫緩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安置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延長修業年限申請表暨家長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2.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或鑑輔會特教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教育輔導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4.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5. 學生輔導紀錄 AB 卡影本、學籍資料卡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6. 最近一年個別化教育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7. 特推會會議紀錄（含簽到）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診斷證明、個案評估報告或輔導會議紀錄）。			
學校初核意見				
導師核章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聯絡電話（含分機）：_____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延長修業年限申請表附表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正面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反面

◎無身心障礙證明者可免附本表。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延長修業年限教育輔導計畫

### 一、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安置 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學籍學校			
就讀班級	_____年_____班		

### 二、學生能力說明及學習目標：請與相關人員共同擬訂未來一年內具體可執行之學習目標與計畫。

項目	能力現況描述	預定學年學習目標
(一)健康狀況	(身體狀況是否時常就醫，和同年齡相較是否有異狀)	
(二)溝通能力	(聽覺理解、口語表達、社會溝通、動作表達、文字表達)	
(三)認知能力	(注意、模仿、記憶、理解、推理)	
(四)學業表現	(拼音、識字、閱讀理解、寫字、造詞造句、作文、數學概念、計算、應用題解題)	
(五)生理感官	(視覺、聽覺、嗅味覺、觸痛覺、動覺、平衡覺等)	
(六)生活自理	(飲食、如廁、穿著、洗手、漱洗與衛生、整潔)	
(七)知覺動作	(大肢體動作、小肌肉動作、手眼協調、體能、平衡)	
(八)社會適應	(自我概念、人際互動、環境適應、情緒表達、衝動控制、挫折容忍)	
(九)其他 _____	(其他補充資料)	

### 三、教育計畫：

相關支持服務計畫					
項目	支持服務內容			執行處室或人員	
學習及課業輔導 (分科或合科)					
生活及行為輔導					
生涯及轉銜輔導					
親職及 家庭支援服務					
無障礙環境及 班級、導師安排					
專業團隊及 社會福利服務					
其他輔導					
學校核章					
特教承辦人		輔導主任		校長	

※上述輔導項目若無安排，請註明原因。

### 四、相關參與人員簽名：

職稱或稱謂	姓名	職稱或稱謂	姓名
學生法定代理人			

※本表單如不敷使用得自行增加欄位及頁數。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五

## 就讀普通班酌減班級人數申請表

提報單位：_____國中／國小			
學生姓名		身分證號	
就學年段	_____年級（請填目前學籍）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前就讀班級人數	_____人	是否曾酌減班級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人
最近一次鑑輔會鑑定安置紀錄	鑑定文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府教特字第_____號	
	特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腦性麻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病弱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請加註障礙部位：_____）[例如：上肢或下肢]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請加註障礙類別：_____）[例如：視障與肢障]	
	安置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身心障礙證明 <small>（無則免填）</small>	障礙類別	ICD 診斷	
	障礙等級	重鑑日期	
已提供特教資源及行政支援	1. 特教教學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每週服務節數：_____節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每週服務節數：_____節 2.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每週服務時數：_____小時 3. 專業團隊：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職能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治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4. 教育輔助器材：_____ 5. 調整考試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報讀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特殊試卷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翻譯 <input type="checkbox"/> 重填答案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考試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獨立試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身心障礙證明或醫療診斷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證明文件：_____		
特推會決議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酌減班級人數_____人			
以下由「鑑輔會」填寫			
酌減班級人數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酌減班級人數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酌減班級人數。 建議：		鑑輔會 核章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 就讀普通班酌減班級人數申請表附表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正面

【黏貼】身心障礙證明反面

◎無身心障礙證明者可免附本表。

# 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附表六

## 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表

提報單位：_____國中／國小					
學生姓名	(請學生親自簽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法定代理人	
就學年段	_____年級 (請填目前學籍)	出生日期		手機號碼	
最近一次鑑輔會鑑定安置紀錄	鑑定文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府教特字第_____號			
	特教類別				
	安置班型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身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巡迴輔導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 <input type="checkbox"/> 在家教育)			
放棄原因	<p>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確認為特殊教育學生，因個人或家庭因素不願意繼續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並欲申請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及特殊教育學生身分。</p> <p>請說明原因：_____</p> <p>註：本申請表所稱<u>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u>，係指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放棄個案因身為特殊教育學生所享有之特殊教育法暨其施行細則及相關子法明訂提供的①鑑定安置、②就學費用減免、③獎助學金、④無法自行上學之交通(費)車、⑤教學服務、⑥專業團隊服務、⑦國民教育階段升學輔導等特殊教育相關支持服務、福利補助。申請本案之學生一旦經鑑輔會鑑定通過後，將從原就讀學校於教育部特教通報網學務系統之「確認個案」移至「放棄服務列表」，且原就讀學校將不再提供其特殊教育相關服務。</p>				
<b>家 長 同 意 書</b>					
<p>本人瞭解_____ (學生姓名) 經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通過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後，原就讀學校將不再提供特殊教育服務，包括專業團隊服務、升學輔導等特殊教育相關支持服務、福利補助等。</p> <p>此致</p> <p>嘉義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學生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檢附相關文件與學校審核					
<p>*學校接受個案或家長提出「放棄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申請後，應召開會議並邀請個案或家長與會，充分溝通並確實告知相關權利及義務等事宜，俟個案或家長審慎考慮後方簽署本申請書。</p> <p>*申請本案需經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初審通過後，再提報本市鑑輔會審議。</p>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 個案最近一次鑑輔會鑑定安置公文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個案身心障礙證明影本或醫療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特教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承辦人聯絡電話：_____					